

2021 年度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6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省生态环境工作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参与起草地方立法权限内涉及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拟订生态环境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处理有关跨县（市、区）的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陆地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制定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保护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六）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我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承担全市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配合中央、省级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监察工作，组织协调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督促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要求。指导县（市、区）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评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四) 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在本市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 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 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

(十七)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18
龙岩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行政类事业单位	35
福建省龙岩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龙岩市环境宣传教育与监控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龙岩市固体（危险）废物环境监督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4
龙岩市新罗环境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2
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行政类事业单位	16
龙岩市长汀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5
龙岩市长汀环境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4
龙岩市长汀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
龙岩市永定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7
龙岩市永定环境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6
龙岩市永定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龙岩市上杭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6
龙岩市上杭环境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5
龙岩市上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行政类事业单位	14
龙岩市武平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3
龙岩市武平环境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2
龙岩市武平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龙岩市连城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6
龙岩市连城环境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1
龙岩市连城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行政类事业单位	16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7
龙岩市漳平环境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2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行政类事业单位	1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龙岩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在龙岩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市生态环境系统干部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在较高水平上持续向好，中心城区优良天数比例为99.7%，居全省第二。全市3条主要河流76个国省控（考）断面I-III类水质（逢单月监测）比例为97.4%，I-II类水质比例为44.7%。全市49条小流域水质（逢双月监测）达I-III类有49条，占比100%，无劣V类水质小流域。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深入贯彻“生态立市”理念，成功获评全省首批地级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作为推动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统领，牵头编制实施生态文明示范市建设规划、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实施意见等纲领性文件，成立了由市委书记和市长担任双组长的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工作领导小组，实现全领域、全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市领导全覆盖。通过全市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在省生态环境厅的精心指导和大力支持下，我市于10月14日成

功创建全省首批地级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为龙岩再添国字号生态环保金字招牌。

（二）深挖国家最新政策红利，积极融入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大局。一是强化资金保障。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国发〔2021〕3号）文件精神，先后多次赴省生态环境厅和生态环境部争取政策支持，全力将《意见》精神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政策和项目成果。全年共争取省级以上生态环保资金达5.93亿元（中央资金2.98亿元，省级资金2.95亿元）。指导各县（市、区）申报中央项目储备库项目133个，批复总投资26.14亿元。二是强化基础保障。推动印发实施《龙岩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顺利完成“三线一单”编制与成果发布应用，推动“三线一单”成果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良性互动。同时，持续推进行政审批“放管服”改革，深入开展“五级十五同”和“五减一提升”、“阳光审批”等工作，推动环评审批更加标准化、规范化、便民化。全年共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399件，承诺件办理提速率98.23%，比上年提升6个百分点，非常满意率达100%。三是强化服务保障。积极主动靠前服务全市重点、重大项目，建立重点项目环评审批服务台账，指定专人跟踪指导项目规划、环评、总量协调等工作，先后派出5个批次专家团队协助有关县（市、区）外出招商考察，促成了漳平龙钢、上杭金铜新材料产业园、新安阻燃剂、天甫厦化等重点、

重大项目落地龙岩。制定印发了《龙岩市小微企业和小型建设项目“打包”环评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探索以“打包”环评、集中审批方式进一步减轻小微企业负担。。

(三) 坚持落实“三化”工作机制，为深入开展“十四五”生态环境各项工作开好局起好步。一是突出精准治污。围绕“蓝天、碧水、净土”三大工作重点，第六年牵头实施全市生态环保攻坚战役，精准谋划实施了304个生态环保攻坚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06.25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100.86亿元）的105.34%。形成了以治理带动项目建设，以项目促进污染治理机制，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二是突出规划引领。牵头草拟印发了《龙岩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明确提出“十四五”期间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重点工程，为推动“十四五”期间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三是突出项目谋划。指导各县（市、区）和各相关部门谋划水、气、土等项目185个，总投资155.63亿元（汀江—韩江流域生态补偿项目67个，投资额31.70亿元；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项目92个，投资额88.36亿元；龙岩九龙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26个、投资额35.57亿元）。四是突出示范带动。扎实推进龙岩市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建立了1154个地下水“双源”清单，率先开发福建省首个地下水环境监管信息平台，完成全国首个地市级的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编制，于11

月份，成功入选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名单（全国 21 个地市入选，福建省唯一），为全省全面推动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起到了典型示范带动作用。

（四）坚持生态环境问题导向，不折不扣抓好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一是制度化抓好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对中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实行台账式管理，挂账督办、跟踪问效，整改到位一个，对账销号一个。二是精准化开展百姓身边突出问题整治。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噪声和臭气问题，深入开展“静夜守护”和东山板块异味整治行动，精准研判，行动迅速，及时有效解决了群众反映问题，受到上级和百姓的高度肯定。9 月 6 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特别刊登了《福建龙岩：点题整治守护百姓夜间安宁》，高度肯定了龙岩市“静夜守护”专项行动的经验做法。三是常态化保持执法从严高压态势。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办理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清水蓝天”、煤矸石烧结和水电站最小下泄流量等专项执法行动。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12131 人次，办理行政处罚 232 起，罚款 1616.68 万元，办理配套案件共 54 起，其中移送公安机关案件 26 起（其中行政拘留案件 19 起，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 7 起）。累计处理 12369 投诉、e 龙岩等投诉件达 4549 件。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1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1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8,042.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6.59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929.2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5.17
		十二、农林水支出	21.7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3.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4.0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969.51	本年支出合计	22,290.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8,500.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78.98
总计	27,469.93	总计	27,469.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表

部门：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8,969.51	10,917.39	0.00	10.00	0.00	0.00	8,042.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00	4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70	43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81	6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76	1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44	34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9	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86	32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86	32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63	15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23	17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97.98	9,868.62	0.00	10.00	0.00	0.00	7,019.3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384.18	8,385.25	0.00	10.00	0.00	0.00	2,988.93
2110101		行政运行	2,893.81	2,404.37	0.00	0.00	0.00	0.00	489.4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	8,490.37	5,980.88	0.00	10.00	0.00	0.00	2,499.49

	护管理事务支出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59.68	553.18	0.00	0.00	0.00	0.00	6.5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59.68	553.18	0.00	0.00	0.00	0.00	6.50
21103	污染防治	3,483.99	912.80	0.00	0.00	0.00	0.00	2,571.20
2110301	大气	141.96	135.96	0.00	0.00	0.00	0.00	6.00
2110302	水体	3,332.03	766.84	0.00	0.00	0.00	0.00	2,565.20
2110303	噪声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72.99	17.39	0.00	0.00	0.00	0.00	1,055.6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72.99	17.39	0.00	0.00	0.00	0.00	1,055.6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97.14	0.00	0.00	0.00	0.00	0.00	397.14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97.14	0.00	0.00	0.00	0.00	0.00	397.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1.90	15.00	0.00	0.00	0.00	0.00	226.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90	0.00	0.00	0.00	0.00	0.00	126.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90	0.00	0.00	0.00	0.00	0.00	126.9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92	26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92	26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92	26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74.16	0.00	0.00	0.00	0.00	0.00	774.16
22999	其他支出	774.16	0.00	0.00	0.00	0.00	0.00	774.16
2299999	其他支出	774.16	0.00	0.00	0.00	0.00	0.00	77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

开 03 表

单

部门：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290.95	9,086.54	13,204.4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440.32	44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437.02	43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65.81	6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 退休	19.76	1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345.87	34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5.58	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9	32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26.59	32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152.63	15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173.96	17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929.20	8,055.71	12,873.5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	12,294.13	8,025.47	4,268.66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834.28	2,83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 护管理事务支 出	9,459.85	5,191.19	4,268.66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 察	569.37	16.00	553.37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 测与监察支出	569.37	16.00	553.37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425.32	0.00	6,425.32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72.56	0.00	272.56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589.82	0.00	5,589.82	0.00	0.00	0.00	0.00
2110303		噪声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 与化学品	18.43	0.00	18.43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	534.51	0.00	534.51	0.00	0.00	0.00	0.00

	治支出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25.78	8.24	1,017.55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25.78	8.24	1,017.55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14.60	6.00	608.6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14.60	6.00	608.6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17	0.00	115.1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47	0.00	84.4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47	0.00	84.47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70	0.00	30.7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70	0.00	30.7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70	0.00	21.70	0.00	0.00	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1.70	0.00	21.70	0.00	0.00	0.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70	0.00	21.7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92	263.9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92	263.9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92	263.9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4.04	0.00	194.04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94.04	0.00	194.04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94.04	0.00	194.0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917.39	一、一般公共服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		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32	440.32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6.59	326.59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592.68	10,592.68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3.92	263.92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38	0.38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	0.00	0.00	0.00	0.00

		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917.39	本年支出合计	11,638.89	11,638.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15.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3.70	93.7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5.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1,732.59	总计	11,732.59	11,732.5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龙岩市
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638.89	8,253.91	3,38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32	440.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02	437.0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81	65.8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76	19.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87	345.8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8	5.58	0.00
20808	抚恤	3.30	3.3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	3.3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9	326.5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59	326.5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63	152.6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96	173.9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592.69	7,223.09	3,369.6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395.78	7,214.85	1,180.93
2110101	行政运行	2,432.64	2,432.64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963.14	4,782.21	1,180.93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53.18	0.00	553.1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53.18	0.00	553.18
21103	污染防治	1,626.34	0.00	1,626.34
2110301	大气	136.32	0.00	136.32
2110302	水体	1,480.02	0.00	1,480.02
2110303	噪声	10.00	0.00	1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7.39	8.24	9.15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7.39	8.24	9.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	0.00	1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0	0.00	15.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0	0.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92	263.9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92	263.9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92	263.92	0.00
229	其他支出	0.38	0.00	0.38
22999	其他支出	0.38	0.00	0.38
2299999	其他支出	0.38	0.00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5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3.5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83.56	30201	办公费	90.7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33.56	30202	印刷费	9.74	310	资本性支出	60.57
30103	奖金	1,158.92	30203	咨询费	8.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55	30204	手续费	0.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44
30107	绩效工资	271.55	30205	水费	5.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3.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02	30206	电费	59.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7	30207	邮电费	84.0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4.3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1.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8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29	30211	差旅费	116.5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1.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25.93	30213	维修(护)费	30.7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9.36	30214	租赁费	137.1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17	30215	会议费	2.1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4.9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2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 (役) 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 费	4.04	31022	无形资产 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77	30224	被装购置 费	5.75	310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75	30225	专用燃料 费	0.05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73.99	31201	资本金注 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 助	0.58	30227	委托业务 费	278.45	31203	政府投资 基金股权投 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4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25	30229	福利费	59.82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 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74.23	31299	其他对企 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 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 费用	115.90	399	其他支出	5.00
30399	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补 助	119.82	30240	税金及附 加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382.96	39907	国家赔偿 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 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和 群众性自治 组织补贴	5.00
			30701	国内债务 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 付息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584.77	公用经费合计					2669.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10.1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8.9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8.90
3. 公务接待费	6	3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8,500.4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8,969.51 万元，本年支出 22,290.9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178.98 万元。

(一) 2021年收入18,969.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108.49万元,下降17.9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917.3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1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8,042.12万元。

(二) 2021年支出22,290.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132.31万元,增长0.7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086.5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015.59 万元,公用支出 3,070.95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204.41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638.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82.64万元，增长13.4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65.8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3.71万元，增长26.31%。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干部待遇增加。

(二)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19.7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2万元，增长87.12%。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45.8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4.71万元，增长7.6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

(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5.5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13万元，下降2.2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虚账记实减少。

(五) 2080801-死亡抚恤3.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1.21万元，下降86.5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减少。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152.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5.71万元，增长20.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

(七)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73.9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2万元，下降2.3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八）2110101-行政运行 2432.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24.26 万元，下降 25.31%。主要原因是保运转业务费调整科目。

（九）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75.8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目支出。

（十）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963.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60 万元，增长 41.87%。主要原因是环境保护业务量增加，支出加大，部分科目调整。

（十一）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53.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29.19 万元，增长 2205.88%。主要原因是部分监测支出科目调整。

（十二）2110301 -大气 136.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36 万元，下降 8.31%。主要原因是大气污染防治有关项目减少。

（十三）2110302-水体 1480.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6.77 万元，增长 63.85%。主要原因是各派出生态环境局及下属单位水体污染防治有关项目增加。

（十四）2110303-噪声 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 万元，下降 27.54%。主要原因是噪声监控设备及运维费支出减少。

(十五) 2110304-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目支出。

(十六) 2110401 -生态保护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目支出。

(十七) 2110402-农村环境保护 17.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8.95 万元，下降 91.57%。主要原因是农村环境保护项目增加。

(十八)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 万元，下降 72.73%。主要原因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已完成，经费减少。

(十九)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3.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37 万元，增长 7.0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十) 2299999-其他支出 0.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永定生态局预扣预缴劳务费个税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53.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84.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669.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10.11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46.58 万元下降 24.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勤俭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出国（境）支出，与预算无差异。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8.9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87 万元下降 9.31%，主要是本年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勤俭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无公车购置计划，与预算无差异。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8.9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87 万元下降 9.31%，主要是本年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勤俭节约。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1.21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59.58 万元下降 47.62%。主要是本年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勤俭节约，累计接待 378 批次、2,705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2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经费、噪声监测、闽西南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平台建设经费、大气污染防治经费、提前下达 2021 年度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资金、“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编制经费、入河排污口市级核查和信息录入服务费、城建项目-应急资金、空气站视频监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农村黑臭水体遥感核查)、龙岩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汀江-韩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资金、环境监察执法经费、环保在线监控经费、生态环保经费、环境监测与监察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6934.14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1-22）

对 5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经费、噪声监测、空气站视频监控、环境监察执法经费、环保在线监控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51.6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4 个、1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1-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66.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52.84%，主要是：本年度环保检查较多，任务重；专业技术力量薄弱，部分业务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65.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71.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4.2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19.8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48.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0.4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82.6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9.3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5.8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1.05%。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生态环境监测车辆；单价 50 万元（含）

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 算数	全年 执行	执行率

			(万元) ②	数 (万元) ③	分值	执行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	80	80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按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技术服务项目招标文件及龙岩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工作方案的要求，分阶段完成龙岩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的创建、申报、预审、考核验收申报工作，力争2021年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称号。				预期目标已经按期完成，2021年10月已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技术报告	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技术性报告	1.00	2	10	10	
			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报告	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报告	3.00	3	5	5	
			ABC档材料	按《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指标》分项指标规范建立ABC档材料	50.00	53	5	5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成果专题片	制作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成果专题片	1.00	1	5	5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成果展示画册	制作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成果展示画册	1.00	1	5	5	
时效目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按照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相关文件的要求及时间节点完成相应的材料	100.00	100	5	5	
成本目标	制作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成果展示画册及专题片	制作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成果展示画册及专题片	18.00	18	5	5	
	迎检经费	包含预审阶段的迎接省厅检查工作与考核验收阶段生态环境部的迎接检查工作经费	10.00	10	5	5	

		购买第三方服务费用	第三方编制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技术报告、工作报告并相关要求建档的费用	72.00	72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材料评审通过率	第三方所制作的各类材料通过专家评审的百分比	100.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创建办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100.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噪声监测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执行率

		(万元) ②	数 (万元) ③	分值	执行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	10	10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	0	0	0	—	—	—

		活存量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龙岩市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稳定运行				龙岩市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2021年度稳定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运维环境噪声自动监测子站数量	龙岩市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5个环境噪声自动监测子站运营	5.00	5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噪声环境质量达标率	分贝值小于二类标准	90.00	90	15	15	无偏差
		时效目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发生故障后两天时间内必须到场维修	100.00	100	15	15	无偏差
		成本目标	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年运维成本	根据合同约定, 运维款按年支付, 每年运维完成后支付10万元	10.00	1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噪声投诉举报受理率	计算方法： 噪声投诉举报受理数÷ 噪声投诉举报总数 X100%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	计算方法： 按实际发生 情况统计	60.00	58	5	5	无偏差
		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	计算方法： 按实际发生 情况统计	70.00	66	5	5	无偏差
		工业企业噪声平均值	计算方法： 按实际发生 情况统计	65.00	60	5	5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目标	生态环境满意度	计算方法： 问卷调查	90.00	90	10	1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e 龙岩诉求答复满意度	计算方法： 调查中满意 和较满意的 诉求件/全 部诉求件 *100%	0.0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闽西南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平台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 算数 (万 元) ②	全年 执行 数 (万 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 行 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 额	170	170	170	10	100	10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170	170	170	—	—	—
	基金预 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拨 款	0	0	0	—	—	—
	上年结 转	0	0	0	—	—	—
	事业单 位经营 服务收 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闽西南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平台基础硬件网络建设、生态环境数据共享交换建设、生态环境联防联控业务应用建设。				由于该项目是由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资金由厦门、泉州、漳州、三明、龙岩五个市筹措，因资金筹措还未全额到位，暂时无法开展该项目建设，因此暂无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平台基础硬件网络建设	平台基础硬件网络建设	=1.00 个	0	8	0	由于该项目是由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资金由厦门、泉州、漳州、三明、龙岩五个市筹措，因资金筹措还未全额到位，暂时

						无法开展该项目建设，因此暂无完成情况
生态环境数据共享交换建设	生态环境数据共享交换建设	=1.00 个	0	8	0	由于该项目是由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资金由厦门、泉州、漳州、三明、龙岩五个市筹措，因资金筹措还未全额到位，暂时无法开展该项目建设，因此暂无完成情况
生态环境联防联控业务应用建设	生态环境联防联控业务应用建设	=1.00 个	0	8	0	由于该项目是由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资金由厦门、泉州、漳州、三明、龙岩五个市筹措，因资金筹措还未全额到位，暂时无法开展该项目建设，因此暂无完成情况

	时效目标	项目建设周期	计算标准： 按实际情况 进行统计	=2.00 年	0	5	0	由于该项目是由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资金由厦门、泉州、漳州、三明、龙岩五个市筹措，因资金筹措还未全额到位，暂时无法开展该项目建设，因此暂无完成情况
	成本目标	成本总额	资金投入成本	=170.00 万元	170	5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目标	主要河流水质优良比例	全市 3 条主要河流（汀江、闽江、九龙江）水质全年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比例=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国省控（考）断面数/国省控（考）断面总数*100%	>=95.00%	95	15	15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全年空气质量监测有效天数*100%	>=98.00%	98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平台使用者满意度	按实际平台使用者满意度统计	>=80.00%	0	10	0	由于该项目是由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资金由厦门、泉州、漳州、三明、龙岩五个市筹措，因资金筹措还未全额到位，暂时无法开展该项目建设，因此暂无完成情况
总分						100	45.0	

附件 1-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8	68	59.86	10	88.03	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	68	59.86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 统筹上 级补助 结转和 上年盘 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龙岩市大气污染物源排放清单更新、轻微污染天气应急研判第三方服务等工作					完成了环境空气质量点位优化布点论证、机动车管理能力建设、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等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解 释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目标	清洁生 产验收 企业数 量	对开展清 洁生产的 企业进行 验收的数 量	4.00	5	10	10	无偏差
			审查报 告书项 目数	计算标 准：按实 际审查报 告书项目 数进行统 计	1.00	1	5	5	无偏差
			机动车 综合信 息管理 平台数 量	建设机动 车综合信 息管理平 台的数量	1.00	1	5	5	无偏差

		大气污 染物源 排放清 单更新 次数	按龙岩市 大气污 染物源 排放清 单更新 实际情 况进 行统计	1.00	0	5	0	省厅未下达 硬性任务， 所以未开展
质量 目标		污染物 PM2.5 指 标浓度 值	PM2.5 平 均浓度达 到国家二 级标准(即 <35 μ g/m ³)	24.00	20	10	10	无偏差
		污染物 PM10 浓 度指标 值	PM10 平 均浓度达 到国家二 级标准(即 <70 μ g/m ³)	40.00	36	10	10	无偏差
	时效 目标	项目完 工时间	按工作计 划序时进 行	1.00	1	5	5	无偏差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目标	空气质 量优良 天数比 例	全年空气 质量优良 天数比例= 全年空气 质量优良 天数/全年 空气质量 监测有效 天数*100%	98.30	99.7	15	15	无偏差
		六项污 染物指 标达标 率	6 项污 染物指 标达到 国家二 级标准	100.00	100	15	1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e 龙岩诉求答复满意率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诉求件/全部诉求件*100%	100.00	9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93.8	

附件 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1 年度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算数 (万元) ②	全年执行数 (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额	5632	5632	39.8	10	0.71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32	5632	39.8	—	—	—

	基金预算 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 经营服务 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 转入的补 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 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 筹上级补 助结转和 上年盘活 存量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继续推进实施汀江—韩江跨省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促进流域水质逐步提高。2021年，汀江、石窟河(中山河)跨省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达 91%。				2021 年，汀江、石窟河(中山河)跨省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达 91%。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解 释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水环境综合整治流域数量（条）	反映汀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情况	=3.00 条	3	5	5	无偏差
	质量目标	汀江跨省界断面水质	反映汀江水质年均值达 III 类达标率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界断面水质	反映象洞溪水质年均值达 III 类，达标率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石窟河（中山河）跨省界断面水质	反映石窟河（中山河）水质年均值达 III 类达标率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梅潭河（含九峰溪）跨省界断面水质	梅潭河（含九峰溪）跨省界断面水质年均值达 III 类达标率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资金到位率（%）	反映了资金到位情况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时效目标							

	成本目标	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省级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 5632.00 万元	5632	5	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目标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占比（%）	反映了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情况	$=100.00\%$	100%	15	15	无偏差
		县（市、区）汀江小流域水质优良占比（达到或好于III类比例）	反映了流域覆盖区域内水环境质量	$\geq 90.00\%$	100%	15	1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服务满意度目标	服务满意度目标	$\geq 80.00\%$	97%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90.0	

附件 1-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编制经费
------	------------------------------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万 元) ①	全年预算 数(万 元) ②	全年 执行 数(万 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 率 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22.4	22.4	21.6	10	96.43	9.64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22.4	22.4	21.6	—	—	—
	基金预算 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 经营服务 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 转入的补 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 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龙岩市“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				已编制完成龙岩市“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十四五”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一册	完成“十四五”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一册	≥ 1.00 册	1	10	10	无
			“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一册	完成“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一册	≥ 0.00 册	1	10	10	无
	质量目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规划编制完成经专家评审通过	≥ 100.00 率	100	10	10	无	

	时效目标	项目完成率	完成“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的时间	≥ 100.00 率	100	10	10	无
		资金拨付率	资金拨付情况	≥ 100.00 率	100	5	5	无
	成本目标	编制“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费用	编制“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规划费用	≤ 22.40 万元	21.6	5	5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目标	改善土壤环境和农业农村环境	改善土壤环境和农业农村环境率	≥ 90.00 率	90	10	10	无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93.00 率	93	10	10	无

		绿盈乡村比例	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	>=70.00%	70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00度	8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64	

附件 1-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入河排污口市级核查和信息录入服务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算数 (万元) ②	全年执行数 (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 ②	得分
		20	20	19.98	10	99.9	9.9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	20	19.98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入河排污口市级核查，按要求完成信息录入技术，做好全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				完成入河排污口市级核查，按要求完成信息录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入河排污口市级抽查复核比例	反映入河排污口市级抽查复核比例	30.00	40	15	15	

	质量目标	完成入河排污口信息录入	完成入河排污口信息录入	100.00	100	15	15	
	时效目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1.00	1	10	10	
	成本目标	资金投入额(万元)	反映了资金投入情况	20.00	2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目标	主要河流水质优良比例	全市3条主要河流(汀江、闽江、九龙江)水质全年达到或优于III类水质比例=达到或优于III类水质国省控(考)断面数/国省控(考)断面总数*100%	100.00	100	15	15	
		省控小流域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	省控小流域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	80.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情况	80.00	95%	10	10	
	总分						100	99.99	

附件 1-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建项目-应急资金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福建同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	15	15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为期 30 天的走航服务					已开展为期 30 天的走航服务，此外还开展了有组织和无组织监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走航服务天数	开展走航监测服务的天数	30.00	30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污染物PM10浓度指标值	PM10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70\mu\text{g}/\text{m}^3$)	70.00	36	5	5	无偏差
		污染物PM2.5指标浓度值	PM2.5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35\mu\text{g}/\text{m}^3$)	35.00	20	5	5	无偏差
		污染物O3指标浓度值	O3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160\mu\text{g}/\text{m}^3$)	160.00	118	5	5	无偏差
		污染物NO2指标浓度值	NO2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40\mu\text{g}/\text{m}^3$)	40.00	21	5	5	无偏差
		污染物SO2指标浓度值	SO2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60\mu\text{g}/\text{m}^3$)	60.00	7	5	5	无偏差

		污染物 CO 指标 浓度值	CO 平均浓 度达到国 家二级标 准(即< 4.0mg/m ³)	4.00	0.7	5	5	无偏差
	时 效 目 标	项目完 成时间	项目完 成时 间	0.50	0.5	10	10	无偏差
效 益 指 标	生 态 效 益 目 标	空气质 量优良 天数比 例	全年空气 质量优良 天数比例= 全年空气 质量优良 天数/全年 空气质量 监测有效 天数*100%	362.00	364	15	15	无偏差
		六项污 染物指 标达标 率	6 项污染物 指标达到 国家二级 标准	100.00	100	15	15	无偏差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目 标	群众满 意度	群众满意 度	80.00	90	10	10	无偏差
	总 分					100	100.0	

附件 1-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空气站视频监控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万元) ①	全年预 算数 (万元) ②	全年 执行 数 (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10.6	10.6	4.5	10	42.45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	10.6	4.5	—	—	—
	基金预算 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 经营服务 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 转入的补 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国家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龙岩市环境监测站点附近的陵园路两侧各安装一套雾炮车视频监控装置并进行运维管理。			国家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龙岩市环境监测站点附近的陵园路两套雾炮车视频监控已安装并与省厅平台联网，目前正在调试并准备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施建设运维数量	反映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能力建设运行维护情况	1.00	1	10	10	
		质量目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70.00	36	5	5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35.00	20	5	5	

		地级及以上城市二氧化氮年均浓度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40.00	21	5	5	
		地级及以上城市二氧化硫年均浓度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60.00	7	5	5	
		地级及以上城市一氧化碳年均浓度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4.00	0.7	5	5	
		地级及以上城市臭氧年均浓度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160.00	118	5	5	
	时效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施建设维护完成及时率	反映工作完成进度	80.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目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359.00	364	15	15	
		地级及以上城市重污染天数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1.00	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对大气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80.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0	

附件 1-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专项资金(农村黑臭水体遥感核查)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 ②	全年执行数 (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额	9.8	9.8	9.8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	9.8	9.8	—	—	—

			基金预算 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 经营服务 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 转入的补 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 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 筹上级补 助结转和 上年盘活 存量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遥感技术对全市所有行政村黑臭水体情况进行摸排，结合遥感卫片分析成果和群众举报问题等，建立农村黑臭水体疑似清单，通过水质采样监测对疑似清单开展复核，将全部卫片核查成果数据接入福建省农村生活污水监管平台。					已完成全市所有行政村黑臭水体情况进行摸排，建立农村黑臭水体疑似清单，并将全部卫片核查成果数据接入福建省农村生活污水监管平台。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解 释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农村黑臭水体疑似图斑实际占用的面积统计汇总表	摸排出的农村黑臭水体疑似图斑实际占用的面积统计汇总表	=1.00 份	1	5	5	无偏差
		农村黑臭水体疑似图斑情况汇总表	摸排出的农村黑臭水体疑似图斑情况汇总表	=1.00 份	1	5	5	无偏差
		受益县(市、区)	利用遥感技术摸排的范围是 7 个县(市、区)所有行政村	=7.00 个	7	5	5	无偏差
		疑似黑臭水体定位点汇总表	委托第三方摸排的疑似黑臭水体定位点汇总表	=1.00 份	1	5	5	无偏差

	质量目标	遥感卫片核查成果数据接入福建省农村生活污水监管平台的接入率	遥感卫片核查成果数据接入福建省农村生活污水监管平台的接入率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目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利用遥感技术完成农村黑臭水体的时间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实际资金支出数/计划资金支出数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成本目标	成本总额	遥感技术摸排农村黑臭水体的所需费用	<=10.00万元	9.8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目标	农村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农村生活饮水达到标准要求的比例	>=90.00%	10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对该项目服务的满意度	>=8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1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龙岩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金达圣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133	133	133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3	133	133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中心城区新建三个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					三个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已建设完成，目前正在调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新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数量。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数量	3.00	3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污染物PM10浓度指标值	PM10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 70 \mu\text{g}/\text{m}^3$)	70.00	36	5	5	无偏差
		污染物PM2.5指标浓度值	PM2.5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 35 \mu\text{g}/\text{m}^3$)	35.00	20	5	5	无偏差
		污染物CO指标浓度值	CO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 4.0\text{mg}/\text{m}^3$)	4.00	0.7	5	5	无偏差
		污染物SO2指标浓度值	SO2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 60 \mu\text{g}/\text{m}^3$)	60.00	7	5	5	无偏差
		污染物NO2指标浓度值	NO2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 40 \mu\text{g}/\text{m}^3$)	40.00	21	5	5	无偏差

		污染物 O ₃ 指标 浓度值	O ₃ 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即< 160 μg/m ³)	160.00	118	5	5	无偏差
	时效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施建设维护完成及时率	反映工作完成进度	8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目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情况	359.00	364	15	15	无偏差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全年空气质量监测有效天数*100%	98.30	99.7	15	1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对大气污染防治的满意程度	8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1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汀江-韩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万 元) ①	全年预算 数(万 元) ②	全年执 行数 (万 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 率 ③/②	得分
	资金总 额	8940	174	162.64	10	93.47	9.35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8940	174	162.64	—	—	—
	基金预 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拨 款	0	0	0	—	—	—
	上年结 转	0	0	0	—	—	—
	事业单 位经营 服务收 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继续推进实施汀江-韩江跨省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促进流域水质逐步提高。2020年,汀江、石窟河(中山河)跨省断面年均值达III类水质,水质达标率均为100%,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断面年均值达III类水质,水质达标率75%				2020年,汀江、石窟河(中山河)跨省断面年均值达III类水质,水质达标率均为100%,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断面年均值达III类水质,水质达标率7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水环境综合整治流域数量(条)	反映汀江流域水环境整治开展情况	=3.00条	3	5	5	
		质量目标	汀江跨省断面水质	反映汀江水质年均值达III类达标率	=100.00%	100%	10	10	

		石窟河（中山河）跨省断面水质	反映石窟河（中山河）水质年均值达 III 类达标率	=100.00%	100%	10	10	
		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断面水质	反映象洞溪水质年均值达 III 类，达标率	>=75.00%	100%	10	1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率（%）	反映了资金及时到位	=100.00%	100%	10	10	
	成本目标	资金投入额（万元）	反映了资金投入情况	<=174.00万元	174	5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目标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占比（%）	反映了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情况	=100.00%	100%	15	15	

		汀江小流域水质优良占比(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 (%)	反映汀江小流域水质优良占比(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 (%)	>=90.00%	97.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对该项目服务的满意度	>=80.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35	

附件 1-1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察执法经费-3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龙岩市环境监察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 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	50	50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对辖区内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应急指挥和处置，对环境纠纷和环保投诉案件进行调查受理，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已完成对辖区内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应急指挥和处置，对环境纠纷和环保投诉案件进行调查受理，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现场执法次数	按照实际出动情况进行统计	1000.00	1258	15	15	无偏差
			综合执法人员工作制服套数	按照实际购买情况进行统计	26.00	25	5	4.81	因年初调出一人，实际在职人数为25人
			环境监察监测次数	按照实际监测情况进行统计	10.00	10	15	15	无偏差
	质量目标		参加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监督定点帮扶工作次数	按照实际参加情况进行统计	10.00	11	10	10	无偏差
12369环保热线投诉受理率			投诉受理数量/全部投诉数量*100%	80.00	100	5	5	无偏差	

	时效目标	12369 环保热线投诉办理及时率	在规定时间内处理的投诉案件数/全部投诉案件数*100%	90.00	100	5	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一般罚没收入金额	按照实际处理情况进行统计	200.00	232.89	10	10	无偏差
	社会效益目标	重大环保事件发现及时率	在规定的时间内监督发现重大环保事件/重大环保事件总数*100%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基层网格员上报环保事件信息条数	按照实际上报情况进行统计	24000.00	32394	10	1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e 龙岩诉求答复满意率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诉求件/全部诉求件*100%	90.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81	

附件 1-1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察执法经费-4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龙岩市环境监察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万 元) ①	全年预算 数(万 元) ②	全年执 行数 (万 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 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 额	30	30	30	10	100	10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30	30	30	—	—	—
	基金预 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拨 款	0	0	0	—	—	—
	上年结 转	0	0	0	—	—	—
	事业单 位经营 服务收 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辖区内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应急指挥和处置，对环境纠纷和环保投诉案件进行调查受理，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已完成对辖区内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应急指挥和处置，对环境纠纷和环保投诉案件进行调查受理，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现场执法次数	按照实际情况进行统计	1000.00	1258	15	15	无偏差
			环境监测监测次数	按照实际监测情况进行统计	10.00	10	15	15	无偏差

	质量目标	参加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监督定点帮扶工作次数	按照实际参加情况进行统计	10.00	11	10	10	无偏差
		12369环保热线投诉受理率	投诉受理数量/全部投诉数量*100%	80.00	100	5	5	无偏差
	时效目标	12369环保热线投诉办理及时率	在规定时间内处理的投诉案件数/全部投诉案件数*100%	90.00	100	5	5	无偏差
	成本目标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财政预算259.35万元	30.00	30	5	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一般罚没收入金额	按照实际处理情况进行统计	200.00	232.89	10	10	无偏差
	社会效益目标	重大环保事件发现及时率	在规定的时间内监督发现重大环保事件/重大环保事件总数*100%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基层网格员上报环保事件信息条数	按照实际上报情况进行统计	24000.00	32394	10	1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诉求件/全部诉求件*100%	9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保在线监控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环境宣传教育与监控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101	101	101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	101	101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	0	0	0	—	—	—

	存量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了确保以下工作的顺利进行：1、按照国家环保部、省生态环境厅的要求做好市属国控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提高我市重点污染自动监控能力水平，达到总量减排监测体系污染源自动监控的考核要求；2、保障视频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对重点流域水质状况、海漂垃圾整治和藻类生长情况起到实时监控和预警；3、为各项环境信息化业务系统提供网络支撑，保障网络畅通、各信息化业务系统数据正常传输；4、污染源自动监控、水电站下泄流量监控平台等信息化业务服务器、视频会议系统、网络交换机等设备正常运行；5、保障市生态环境局内部安保视频监控系统正常运行。</p> <p>6、开展宣传咨询和发放六五主题宣传品活动，利用闽西日报电子阅报栏滚动屏播放主题，利用广电网络有线电视开机播放宣传主题。通过新媒体“微信”，传统媒体报纸、电视、广播等，进入社区、企业、校园发放宣传品等宣传手段，积极宣传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区的各项指标要求，提倡生态理念，提倡低碳生活、绿色出行。</p>		<p>2021年宣教工作：（一）加强传统媒体新闻宣传。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做好我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在《闽西日报》开设“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专栏，刊发我市环保信息78篇；在龙岩电视台的《看龙岩》《新闻联播》等栏目及时报道我市生态环保中心、重点工作16次；在龙岩人民广播电台开设《保护生态环境，建设幸福龙岩》专栏共计播出相关新闻60余篇，在《一同关注》栏目中播出专题3篇，福建新闻广播播出4篇，中国之声播出1篇；通过播放生态环保系列主题公益广告，倡导绿色低碳的健康生活方式，并在融媒体、龙岩人民广播电台微信和微博积极宣传龙岩市环境保护工作。（二）促进网站与新媒体共同发力。加大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的原创度，丰富宣传形式，加大平台传播渗透能力。今年以来共推送微信公众号信息1023条，微博信息1148条，发表原创信息334篇，并多次被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和龙岩市政府官方微信转载。积极开展环保设施云参观、六五主题诗词大赛创作征集、龙岩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征集建议等活动，同时设置“一图读懂”栏目解读环保相关政策文件、“以案释法”栏目宣传环保法律法规等。开设“党史上的今天”栏目，做好党史教育宣传，积极转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相关报道，中央和省环保相关重要政策信息。截至12月初，我局门户网站首页共发布信息</p>		

	<p>721 条，政府信息公开 52 条。公众互动方面，我局开展民意征集 7 次，网上调查 6 次，在线访谈 4 次，分别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饮用水水源地综合整治、2020 年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等主题。网站开设“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等意识形态宣传专栏，并在首页显目位置设置专栏横幅式图标。网站专门设置“国务院新闻”“福建省新闻”栏目链接国务院客户端、省政府门户网站端口，及时转发国家、省、市发布的，需要社会公众周知的重要政策信息，扩大影响范围。此外，中心积极派员参加生态环境部举办的 2021 年全国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业务培训班，并进行新闻发布、政务新媒体相关业务等内容的学习。（三）抓牢宣传重要节点。以六五环境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全国低碳日和宪法日等纪念日为契机，广泛开展宣传活动。2021 年，中心认真组织筹划以“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为主题的六五系列宣传活动。通过现场发放环保宣传材料、环保宣传品、环保布袋，开展环保法律法规咨询，环保执法、监测设备展示。委托龙岩市诗词学会开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为主题的诗词创作大赛活动。通过诗词创作，推动龙岩市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增强全民生态环保意识，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龙岩市老年书画艺术协会的书法家及诗词学会书法爱好者将获奖诗词创作成书法作品展出。积极推进环保宣传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并加强与相关单位联动协作，做好国际生物多样性、安全生产、宪法日等重要节点宣传工作；严格落实新闻发言人制度，在六五期间召开了龙岩市 2020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新闻发布会并积极参加新闻发言</p>
--	------------------------------------------------------------------------------------------------------------------------------------------------------------------------------------------------------------------------------------------------------------------------------------------------------------------------------------------------------------------------------------------------------------------------------------------------------------------------------------------------------------------------------------------------------------------------------------------------------------------------------------------------------------------------------------------------------------------------------------------

	<p>人培训。（四）推进设施公众开放工作。全市共有 6 家开放设施单位纳入全国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单位名单，并已完成年度工作目标要求。今年以来总计开放设施 38 次，其中未列入全国开放名单的设施单位 2 家向公众开放共 3 次，参观总人数达千余人。同时，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高公众参与度，及时利用门户网站、微信、微博，上传相关设施科普视频进行宣传。（五）积极做好舆情应对处置工作。我局设网络舆情联络员与网评员，做好重要信息转发，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严格落实网络舆情应对处置相关制度，积极对接市委网信办与福建省生态环境厅舆情中心，及时派员做好舆情的调查核实与情况反馈工作，2021 年共妥善处置网络舆情 37 件。2021 年监控工作情况 1、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工作。一是认真贯彻落实省环保厅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工作要求，跟踪、督促重点污染源企业按要求完成自动监控设施安装联网任务，根据省厅重点排污单位名单，除已申请免、缓装企业外，均按要求完成自动监控设施安装、联网工作（含往年已安装联网），自动监控设施安装完成率 100%；二是抓好全市重点污染源企业在线监控数据日常调阅管理工作，按照《福建省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超标处置及督办流程》及时向属地生态环境局通报污染源企业监控数据超标情况，配合环境监察、监测部门查处企业违法行为。2021 年全年发出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超标通报 7 份，通报企业 6 家 7 次，处理反馈省监控平台督办单 7 次，审核污染源企业和第三方运维商自动监控报备 17032 份。2、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第三方委托运维管理。第一季度完成第二轮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第三方社会化委托运营招投标工</p>
--	---------------------------------------------------------------------------------------------------------------------------------------------------------------------------------------------------------------------------------------------------------------------------------------------------------------------------------------------------------------------------------------------------------------------------------------------------------------------------------------------------------------------------------------------------------------------------------------------------------------------------------------------------------------------------------------------------------------------------------------------------------

						<p>作，第二轮运维从4月10日正式交接运维。根据《龙岩市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第三方社会化委托运营（2019-2022）工作实施方案》及第三方运维考核细则，指导各派出生态环境局共同开展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第三方运维考核。2021年共开展自动监控设施第三方运维季度考核4次。</p> <p>3、水电站下泄流量监控工作。根据福建省水电站生态下泄流量工作要求，积极推进已完成下泄流量在线监控装置安装的水电站联网省水电站下泄流量监控平台工作，做好5万千瓦及以上、九龙江北溪干流、汀江干流的水电站下泄流量数据调阅，定期向工信、水利部门通报水电站下泄流量监控数据情况，形成合力，督促水电站正常运行下泄流量监控设施和落实最小生态下泄流量。2021年共发出水电站最小下泄流量在线监控数据调阅情况月通报12份。</p> <p>4、中心城市小溪河、九龙江等流域重点断面、水电站库区视频监控。做好39路中心城市小溪河、九龙江等流域重点断面、水电站库区视频监控点位的日常调阅巡检，及时发现设备故障问题并通知移动公司维护单位处理，督促维护单位提高维护效率，保障已建成的重点流域视频监控系统正常运行。2021年39路视频监控总体运行正常。</p> <p>5、做好办公网络运行管理，保障各业务网络正常运行。2020年按照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环保专网整合及网络标准化建设工作部署，组织网络管理人员参加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政务外网与环保专网融合方案”讲解、“政务云”视频培训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重点流域断面、九龙江流域重点水电站库区环保视频监控运行点位数	实际重点流域断面、九龙江流域重点水电站库区环保视频监控运行点位数 39 个	=39.00 个	39 个	5	5	无
		市属国控重点污染源企业监控点位数	龙岩市属国控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委托第三方运维	=2.00 家	2 家	5	5	无
		接入环保业务工作网络个数	接入环保业务工作网络个数 7 个	=7.00 个	7 个	5	5	无
	质量目标	市属国控企业平均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	市属国控企业平均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 ≥ 95%	>=95.00 %	95%	10	10	无

	视频监控 年正常运行率	视频监控 年正常运行率≥85%	≥85.00 %	85%	10	10	无	
	各环保业务 工作网络年 联通率	各环保业务 工作网络年 联通率≥ 90%	≥90.00 %	90%	5	5	无	
	时效目标	网络舆情 及时处置率	在规定时间内 处置的舆情案 件数/全部 舆情案件 数*100%	≥100.0 0%	100 %	5	5	无
	成本目标	环保在线 监控工作 经费	财政预算 下达资金	≥101.0 0万元	101 万元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目标	环保设施 向公众开 放人数	根据《福建 省环保厅等 部门关于进 一步做好全 国环保设施 和城市污水 垃圾处理设 施向公众开 放工作的通 知》（闽环 保宣【2018 】8号）的 要求，环保 设施向公众 开放人数≥ 800人	≥800.0 0人	800 人	10	10	无

	生态效益目标	重点排污单位、污染源在线监控设备完成上级下达年度安装任务完成率	根据《福建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污染源自动监控工作的通知》闽环保总队【2018】8号文的要求，重点排污单位、污染源在线监控设备完成上级下达年度安装联网任务	>=98.00 %	98%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龙岩环境微信公众号完成信息发布次数	新媒体平台工作持续完善，龙岩环境微信公众号完成信息发布次数≥250天	>=250.00天	250天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计算方法：（居民满意及较满意/参加调查人数）*100%	>=90.00 %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1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万元) ①	全年预算 数(万元) ②	全年 执行 数(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 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 额	40	40	40	10	100	10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40	40	40	—	—	—
	基金预 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拨 款	0	0	0	—	—	—
	上年结 转	0	0	0	—	—	—
	事业单 位经营 服务收 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于工作任务俱增、监测能力欠缺、监测人员减少，我站根据工作量需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外包送检，支付相应检测费。因人员和监测能力不足，国、省控污染源监督性监测（41家）、重金属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和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监测（14家）等工作需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				2021年我局委托2家检测机构对58个污染物指标进行检测，该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出具了有效的检测报告，2021年我局较好的完成该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委托监测家数	委托监测55家	≥55.00家	55	10	10	无偏差
			饮用水源地监测次数情况	一年监测饮用水源地12次	≥12.00次	12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监测数据有效	出具企业有效监测报告/总监测报告	≥ 100.00 家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目标	污染物监测及时性	污染物送检在15天内出监测报告	$\geq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geq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工业企业污染物处理率	工业企业污染物处理量/工业企业污染物产生量	$\geq 80.00\%$	80%	5	5	无偏差
		案件投诉举报查处率	计算方法：查处案件数÷案件投诉举报总数*100%	$=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空气质量优良的天数与有效天数的比例	$= 90.00\%$	90%	10	1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目标	水质综合达标率	(水质达标景+检测量) 100%	$= 95.00\%$	96%	5	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计算方法： (满意与比较满意的人数/调查问卷总人数)*100%	>=96.00%	96%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1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长汀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27	27	26.5	10	98.15	9.8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	27	26.5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两座空气自动站稳定运行，获取有效且准确的监测数据，为环境管理提供有效数据支撑。			2021 年长汀县两座空气自动站运维达到了上级规定的运维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长汀县 365 天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六项污染物均达到国家考核二级标准，监测天数 365 天，监测有效率 100%，优良天数达标率 100%。环境质量好了，公众对环境质量满意度高，对城市满意度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目标	环境监测天数	需每天对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监测	365.00	365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天数有效率	监测天数有效率能表明仪器运行稳定情况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六项污染物达到国标2级标准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要求,需达到国标2级标准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目标	仪器故障处理率	根据运维服务需要,运维公司需在24小时内完成故障处理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应急响应率	遇上级部门检查及应急事故,需100%响应。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公众对环境空气质量满意度	满足人民群众对环境空气质量日益关注	95.00	100%	10	10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该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设定目标	90.00	100%	10	1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目标	居民城市满意度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否关系到城市居民对所在城市的满意度	95.00	100%	10	1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算方法：（居民满意及较满意/参加调查人数）*100%	95.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99.81	

附件 1-1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与监察经费
------	-----------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永定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万 元) ①	全年预 算数 (万 元) ②	全年执 行数 (万 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 行 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额	28.9	28.9	28.9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9	28.9	28.9	—	—	—
	基金预算 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 经营服务 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 转入的补 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 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空气和噪声自动站正常运行，符合空气和噪声自动站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在自动站正常运行的情况下，确保监测数据满足考核要求，城区空气优良天数比例在 99%以上。				空气和噪声自动站正常运行，符合空气和噪声自动站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监测数据满足考核要求，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99.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空气自动监测站综合运行率	实际运行站点数占应运行站点数的比率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正常运转噪声自动监测站数（个）	正常运行噪声自动监测站数	3.00	3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运行任务完成率	计算方法：运行有效天数/运行总天数*100%	90.00	99.73%	10	10	无偏差

	时效目标	保障完成 运维时间	保障空 气站、 噪声站 正常运行 时间	1.00	1	10	10	无偏差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 支出率	计算方 法：实 际支出 资金/预 算资金 *100%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环境质量 公布率	计算方 法：环 境质量 信息实 际公布 天数/按 要求公 布天数	90.00	100%	5	5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空气质量 优良天数 比例	空气优 良天数/ 有效天 数*100%	99.00	99.7%	10	10	无偏差
		交通干线 噪声平均 值	计算方 法：按 实际发 生情况 统计	70.00	68.7	10	1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目标	宣传活 动场数	计算方 法：按 照实际 发生情 况进行 统计	1.00	1	5	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业务完成率	及时为当地政府、主管部门提供监测数据	9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1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上杭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215.98	215.98	201.56	10	93.32	9.3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5.98	215.98	201.56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均为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的监测、监控各项污染源数据。			环保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水站空气站正常运维，在线监控数据正常获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目标	环境监测天数	水站、空气站必须每天监测数据情况	≥ 365.00 天数	365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信息化监察设备使用率	计算方法：使用的信息化监察设备数 \div 总信息化监察设备数	$\geq 95.00\%$	100	10	10	无偏差
		饮用水源地监测次数情况	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横滩、石禾仓每月监测，一年监测12次/应监测的次数（12次）达标率100%。	$= 120.00$ 次	120	10	10	无偏差
	时效目标	监测数据反馈、处理及时率	检测数据的比对、在线数据收集反馈和处理的时效情况	≥ 100.00 百分比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geq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水质合格率	计算方法： (水质检测合格点/总检测点) *100%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	除因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导致空气质量超标外其余时间段均达到或优于国家二级标准，有效天数/实际天数，达标率100%	>=100.00 达标率	100	10	10	无偏差
		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情况	饮用水源地水质符合饮用标准的达标比率	=100.00 达标率	100	5	5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目标	投入产出率	计算方法： 产出的成果÷ 投入的总数 X100%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公众满意度	计算方法： (居民满意及较满意/参加调查人数)*100%	=95.00%	96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99.33	

附件 1-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武平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算数 (万元) ②	全年执行数 (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65.64	65.6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64	65.64	60.25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生态环境质量，各项设备平台正常运行。			空气自动站正常运维，网格员监控平台正常运行，完成了对整年度区域内生态环境质量的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现场执法次数	计算方法： 按照实际的现场执法次数进行统计	1200.00	3396	10	10	无偏差
		保障正常运维空气自动站数量	保障区域内空气自动站正常运维	2.00	2	10	10	无偏差
		开展水质监测点位数	每月对区域内省控小流域及乡镇水质断面进行监测	38.00	38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取样监测达标次数占总监测次数（每月取样一次）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目标	保障空气自动站正常运维率	空气自动站正常运维 12 个月为 100%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成本目标	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计算方法： 预算拨付实际额/预算批复额*100%。	100.00	100%	5	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危险废物处置率	处置危险废物数量占产生的全部数量的比例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空气质量达到优良天数占全年有效天数的比例	99.40	100%	10	1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目标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污染事故处理数量/污染事故总数*100%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环境污染投诉处理率	群众对环境 保护满意人数占调查总 人数比例	100.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18	

附件 1-2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连城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 算数 (万 元) ②	全年 执行 数 (万 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 率 ③/ ②	得分
	资金总额	6.82	6.82	6.82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2	6.82	6.82	—	—	—
	基金预算 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 经营服务 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 转入的补 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国、省控企业第三方运维服务费				保障了国、省控企业第三方运维服务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开展水常规监测次数	计算方法： 每个月对饮用水厂的监测及国省控断面监测	12.00	12	10	10	无偏差
			保证正常运维空气自动站数量	计算方法： 保障连城县两座空气自动站运维	2.00	2	10	10	无偏差
		质量目标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计算方法：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四个点位，保障水源用水点位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目标	监测数据反馈、处理及时率	检测数据的对比、在线数据收集反馈和处理时效情况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5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监测数据反馈、及时处理率	计算方法： 监测数据对比、在线数据收集反馈和处理时效情况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社会效益目标	危险废物处置率	计算方法： 处置危险废物数量占全部数量的比率	90.00	90	10	10	无偏差
	生态效益目标	环保信访投诉当年办结率	计算方法： 环保信访、投诉办结件数/当年环保信访、投诉办结件数	90.00	90	5	5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目标	居民满意度	计算方法： 满意与较满意人数/调查问卷总人数	90.00	90	5	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e 龙岩诉求答复满意率	计算方法： (满意与比较满意的诉求件/全部诉求件)*100%	90.0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	

附件 1-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万元) ①	全年预 算数 (万元) ②	全年执 行数 (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 率 ③/②	得分
	资金总 额	24	24	13.94	10	58.08	0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24	24	13.94	—	—	—
	基金预 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拨 款	0	0	0	—	—	—
	上年结 转	0	0	0	—	—	—
	事业单 位经营 服务收 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包括空气自动站设备巡检与维护、数据采集传输、故障应急处置、监控运营台账、设备升级更换及保障措施等				本年完成空气自动站设备巡检与维护、数据采集传输、故障应急处置、监控运营台账、设备升级更换及保障措施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保障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营	每月需保障2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	2.00	2	10	10	无
			出动执法人员数	环保执法出动人次	720.00	744	10	10	无
		质量目标	空气监测数据准确率	提供的空气监测数据准确率占全年数据比例	98.00	99%	10	10	无

	时效目标	监测数据反馈、处理及时率	监测数据的对比、在线数据收集反馈和处理	100.00	100%	10	10	无
	成本目标	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计算方法：预算拨付实际额/预算批复额*100%。	100.00	58.08%	10	5.81	罚没收入不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案件投诉处理率	已处理环保案件占环保案件比例	100.00	100%	15	15	无
	生态效益目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	空气质量达到优良天数占全年总天数比例	98.00	10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计算方法：（满意与比较满意的人数/调查问卷总人数）*100%	95.00	97%	3	3	无
		空气污染投诉办结率	空气污染投诉办结数/全年空气污染投诉件*100%	98.00	100%	4	4	无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 X100%	95.00	96%	3	3	无
	总分						100	85.81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2-1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加快推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实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目标，对照《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建设指标》《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管理规程》（环生态[2019]76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四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遴选工作的通知》（环办生态〔2020〕156号）及《龙岩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2019-2035年）》等有关文件要求，制定了《龙岩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工作方案》。

2020年8月，龙岩市财政局在《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调整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政府采购预算的批复》（龙财资环函〔2020〕28号）中确定了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前期创建专项工作经费，经费共包括三项内容，具体包括：1. 购买第三方服务经费；2. 制作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成果展示画册及专题片费用；3. 迎检经费。我局上报的 2021 年预算经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经费）为 8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龙岩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技术服务项目招标文件及龙岩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工作方案的要求，分阶段完成龙岩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的创建、申报、预审、考核验收申报工作，力争 2021 年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称号。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是推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本绩效评价对象与范围的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是对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专项工作经费使用以及取得的工作成效进行评价，认真总结经验，及时发现并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与建议，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评价对象和范围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专项工作经费针对的项目，资金共计 80 万元。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按照统一标准、分类管理、客观公正、科学规范、实事求是为原则开展绩效评价。

2. 绩效评价方法

采取以目标为导向的，基于证据分析的目标比较法，通过设定科学的评价指标，对项目的实际效果与预定目标进行比较，量化反映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从而评价支出绩效。

3. 绩效指标体系

详见附件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准备阶段

结合项目相关资料，有针对性的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思路、指标体系、评价方法等内容。

2. 评价实施阶段

对财政资金预算编制及使用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等评价资料，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定打分。

3. 出具报告阶段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期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结论。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资金总体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该项目目标明确，管理执行较规范。本项目各项资金及时到位，并按照预算较规范投入使用，达成预定目标。本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为优。

（二）各明细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专项工作经费涉及项目，各明细项目年初批复预算、调整后预算、实际执行、预算执行率详见附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100 分，得分 100 分。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开展。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100 分，得分 100 分。严格按照有关要求，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龙岩电视台、云龙阁（龙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等机构合作购买专业化服务。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100 分，得分 100 分。项目基本都按照预定目标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主要从项目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

评价，满分 100 分，得分 100 分。项目绩效主要为社会效益，项目的实施使得我市荣膺“第五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进一步加强专项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最大效用。明确绩效目标明确性，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制定规划项目完整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设置具体化程度、数据表述细化量化程度，逐步建立起完善明晰的绩效指标体系；提高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

六、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附件 2-2

噪声监测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项目主要是为了保障龙岩市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稳定运行，由中标公司对龙岩城区 5 个环境噪声自动监测子站（福建欣隆环保有限公司、龙岩市第二医院、石锣鼓湿地公园、体

育公园、中山公园)每季度安排检查、校准。项目经费预算为10万元,目前第三方公司已经按照合同对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开展运维,目前设施正常运行,按合同约定,每年11月为运维一年结束期,验收后一次性支付10万元,项目已于2021年12月支付1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的实现程度,阐述项目当前状况及实施后预期产出和效益情况,是否需要调整绩效目标及其原因说明等。

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均为保障龙岩市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稳定运行,目前项目正在正常运行。各项绩效目标均能顺利完成,不需要调整。

二、绩效分析与结论

(一)绩效分析。结合自评表指标评价情况,对照预算执行进度、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建设管理等进行分析。

1.项目进度情况。阐述项目总体推进情况和具体项目单位进度情况,评价项目是否进展缓慢。

目前第三方公司已经按照合同对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开展运维,目前设施正常运行,各项绩效指标均按时效进度推进。

2.执行效果情况。阐述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情况,评价项目执行效果的好坏。项目涉及到的产出目标:运维环境噪声自动监测子站数量、噪声环境质量达标率、任务完成及时率;效应目标:噪声投诉举报受理率、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交通

干线噪声平均值、工业企业噪声平均值、生态环境满意度；满意度指标：e 龙岩诉求答复满意率等完成进度均为 100%，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3. 项目完成可能性。 阐述项目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可能性、财政可承受能力等情况，评价项目是否能够如期实施。

全年目标任务确定能够实现，项目能够如期实施。

（三）绩效结论。 综合绩效分析情况，得出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等次为“差”的，要对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综上所述，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和有关建议

无

附件 2-3

上年结转——空气站视频监控项目 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根据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福建省国控空气站视频监控装置安装联网技术要求》（闽环保监测〔2021〕23 号）要求，在我市国家空气站龙岩市环境监测站点附近的陵园路安装两套视频监控系统（即在陵园

路两边各安装一套），监控该站点邻近陵园路 200 米距离内雾炮车辆行驶及作业情况，并向福建省生态环境厅生态云平台上传相关信息。本项目运维服务合同期定为三年，系统要求具有现场视频监控图像信息采集和视频识别功能，能够支持分析国控气站龙岩市环境监测站点附近的陵园路是否存在雾炮车及其相关行为，用于监控并及时制止雾炮车违规喷雾作业。

本项目经费预算为 15.26 万元。2021 年 12 月 6 日中国移动龙岩分公司以 14.9954 万元中标。目前，中标方已按照合同完成雾炮车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并与省生态云平台联网，现在正在调试运行并准备下一步验收。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本项目要求在 2021 年年底前完成建设并与省生态云大数据平台联网。项目运维服务合同期定为三年，在运维服务期间要求分析国控气站龙岩市环境监测站点附近的陵园路是否存在雾炮车及其相关行为，用于监控并及时制止雾炮车违规喷雾作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加强本单位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按时保质完成年度任务。

绩效评价对象：实施绩效目标管理的 2021 年度预算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范围：上年结转——空气站视频监控项目预算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

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客观性原则，按照设定目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评价，避免无证据的主观判断。

评价指标体系：如下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评价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评分说明	佐证材料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5分) ??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施	反映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	15	15			查看
		地级及以上城市二氧化氮年均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年平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地级及以上城市二氧化硫年均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地级及以上城市一氧化碳年均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地级及以上城市可吸入颗粒物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	5	5			查看
		地级及以上城市臭氧年均浓度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 ??							
	环境效益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10	10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查看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	反映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	10	10			查看
可持续影响 ??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对大气污染防治	10	10			查看
指标个数: 10个; 总分值: 60								

评价方法：成本效益分析法。

评价标准：各个指标设置分值，根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评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各级指标，与相关经办科室核对数据，收集佐证材料进行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评价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评分说明	佐证材料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符合法律法规、	3	3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	2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	3	3	评价要点：①如未设定预算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	2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修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	4	4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过程 (14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训	2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	3	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	执行率90%以上(含90%)，	查看
	资金使用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	5	5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	2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	4	4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	若有一项不符扣1分，若存在	查看
产出 (1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	3	3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	完成率95%以上(含95%)，	查看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	3	3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	对照绩效目标产出数量、质	查看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	2	2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	计划时间内完成得满分，未	查看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实际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	2	2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	成本节约率10%以上(含10%	查看
指标个数: 14个; 总分值: 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评价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评分说明	佐证材料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5分) ?? 产出质量 (15分) ??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施	反映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	15	15			查看
		地级以上城市二氧化氮年均	反映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地级以上城市细颗粒物年平	反映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地级以上城市二氧化硫年均	反映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地级以上城市一氧化碳年均	反映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地级以上城市可吸入颗粒物	反映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	5	5			查看
		地级以上城市臭氧年均浓度	反映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	2	2			查看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 ??							
	环境效益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10	10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查看
		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	反映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	10	10			查看
可持续影响 ??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对大气污染防治	10	10			查看
指标个数：10个；总分值：6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按照项目有序执行，资金使用合规合法。

(三) 项目产出情况：大部分产出指标达到目标值。

(四) 项目效益情况：效益指标达到目标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目前，项目合同约定验收后的资金支付进度相对滞后，实际支出率为 42.44%。原因：雾炮车视频监控系统安装完成后，需要进行调试运行，待稳定运行后再进行验收。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 2-4

龙岩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对辖区内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进行应急指挥和处置，对环境纠纷和环保投诉案件进行调查受理，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预计资金投入 50 万元，实际使用 50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对辖区内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应急指挥和处置，对环境纠纷和环保投诉案件进行调查受理，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加强本单位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按时保质完成年度任务。

绩效评价对象：实施绩效目标管理的 2021 年度预算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范围：环境监察执法经费-3

(二) 绩效评价原则：客观性原则，按照年初设定目标，根据实际情况完成情况进行评价，避免无证据的主观判断。

评价指标体系：如下图

个性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评价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评分说明	佐证材料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5分) ??	现场执法次数	按照实际出动情况进行统计	5	0	按照实际出动情况进行统计	1000人次以上 (含1000) 得满分;	查看
		环境监测监测次数	按照实际监测情况进行统计	5	0	按照实际监测情况进行统计	15次以上 (含15) 得满分, 12-14	查看
		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工作制服套数	按照实际购买情况进行统计	5	0	按照实际购买情况进行统计	大于或等于目标值100, 未达标0	查看
	产出质量 (15分) ??	参加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	按照实际参加情况进行统计	10	0	按照实际参加情况进行统计	12次以上 (含12) 得满分, 9-12	查看
		12369环保热线投诉受理率	投诉受理数量/全部投诉数量*100	5	0	投诉受理数量/全部投诉数量*100	大于或等于目标值100, 未达标0	查看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	一般罚没收入金额	按照实际处理情况进行统计	5	0	按照实际处理情况进行统计	200万元以上 (含200) 得满分, 1	查看
	社会效益 ??	重大环保事件发现及时率	在规定时间内监督发现重大环保	5	0	在规定时间内监督发现重大环保	完成率100%得满分, 90%以上 (含	查看
	环境效益 ??	基层网格员上报环保事件信息条数	按照实际上报情况进行统计	10	0	按照实际上报情况进行统计	24000条以上 (含24000) 得满分	查看
	可持续影响 ??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	e龙岩诉求答复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诉求件/全	10	0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诉求件/全	满意度90%以上得满分, 满意度80	查看
指标个数: 9个; 总分值: 60								

评价方法：成本效益分析法。

评价标准：各个指标设置分值，根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评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根据 2021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级指标，与相关经办科室核对数据，收集佐证材料进行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共性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评价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评分说明	佐证材料
立项 (16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划	3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	若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 若存在严重	查看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报、立项过程是否合规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规范	若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 若存在严重	查看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	3	3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	若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 若存在严重	查看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	2	2	评价要点: ②是否将项目绩效目	若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 若存在严重	查看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4	4	评价要点: ③预算编制是否经过	若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 若存在严重	查看
过程 (14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3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	执行率90%以上 (含90%), 得3分	查看
		资金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	5	5	评价要点: ④是否符合国家财经	若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 若存在严重	查看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	2	2	评价要点: ⑤是否已制定或具有	若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 若存在严重	查看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4	4	评价要点: ⑥是否遵守相关法律	若有一项不符合扣1分, 若存在严重	查看
产出 (1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	3	2.95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	完成率95%以上 (含95%), 得3分	查看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	3	3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总	对绩效目标产出数量、质量打	查看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	2	2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	计划时间内完成得满分, 未完成	查看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实际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	2	0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	成本节约率10%以上 (含10%), 1	查看
指标个数: 14个; 总分值: 40								

个性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评价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评分说明	佐证材料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5分) ??	现场执法次数	按照实际出动情况进行统计	5	0	按照实际出动情况进行统计	1000人次以上(含1000)得满分	查看
		环境监测监测次数	按照实际监测情况进行统计	5	0	按照实际监测情况进行统计	15次以上(含15)得满分, 12-14	查看
		综合执法人员工作制服套数	按照实际购买情况进行统计	5	0	按照实际购买情况进行统计	大于或等于目标值100, 未达目标	查看
	产出质量 (15分) ??	参加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	按照实际参加情况进行统计	10	0	按照实际参加情况进行统计	12次以上(含12)得满分, 9-12	查看
		12369环保热线投诉处理率	投诉处理数量/全部投诉数量*100	5	0	投诉处理数量/全部投诉数量*100	大于或等于目标值100, 未达目标	查看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	一般罚没收入金额	按照实际处理情况进行统计	5	0	按照实际处理情况进行统计	200万元以上(含200)得满分, 1	查看
	社会效益 ??	重大环保事件发现及时率	在规定时间内监督发现重大环保	5	0	在规定的时间内监督发现重大环保	完成率100%得满分, 90%以上(含	查看
	环境效益 ??	基层网格员上报环保事件信息条数	按照实际上报情况进行统计	10	0	按照实际上报情况进行统计	24000条以上(含24000)得满分	查看
	可持续影响 ??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	e龙岩诉求答复满意率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诉求件/全	10	0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诉求件/全	满意率90%以上得满分, 满意率80	查看
指标个数: 9个; 总分值: 6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指标明确; 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 预算按照项目有序执行, 资金使用合规合法。

(三) 项目产出情况: 大部分产出指标达到目标值。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达到目标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前三季度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实际支出率为 60.28%。原因: 因疫情等客观原因, 前三季度部分项目未及时开展。

六、有关建议

按照疫情防控要求, 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目标值。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 2-5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根据《福建省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第三方社会化委托运行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要求，市属国控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强制纳入第三方全委托运营；

2、根据2011年市政府下发的《龙岩市小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要求，建设环保视频监控系统，保障视频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共包含21路重点流域断面视频监控和18路九龙江流域重点水电站库区藻类高清视频监控；

3、根据国家环保部、省环保厅下达的环保专项业务考核工作需要，接入总量减排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水电站最小下泄流量在线监控、环保视频监控、全国环保业务专线、机关办公通讯共6条通讯光纤；

4、市环保局内部安保视频监控系统运行维护，共包含环保局大楼主要出入口、停车场等重要场所及部位10路视频监控点位。

5、保障已建成的污染源自动监控、水电站下泄流量监控平台服务器、视频会议系统、网络交换机等环境信息化相关硬件设备正常稳定运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按照国家环保部、省环保厅的污染源企业监控管理要求，市属重点污染源企业自动监控系统正常运行、数据真实准确，及时发现超标排污情况，为环境执法提供依据。

2、对重点流域水质状况、海漂垃圾整治和藻类生长情况起到实时监控和预警。

3、根据省环保厅、市政府下达的环保工作要求，为环保业务工作提供有效网络支撑，网络畅通，环保业务数据按要求正常传输至省厅和市政府。

4、信息化相关计算机网络硬件设备正常运行，污染源自动监控、水电站下泄流量通讯、视频会议等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对纳入绩效评价管理的部门业务费实施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部门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根据市财政局统一部署，开展自查、自评，并结合佐证材料，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对龙岩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资金的使用管理、综合效益等内容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收到通知文件后，我局认真研究并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布置，并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自评报告，同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做好相关佐证材料收集归档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完成年度绩效总体目标

（一）积极与媒体协作，加强宣传工作。

（二）搭建宣传平台，积极做好宣传。

（三）认真做好 2021 年“六五”环境日系列宣传纪念活动。

（四）运用好新媒体平台，加大对外宣传力度。

（五）加强部门联动协作。一是加大与教育、司法、公安、工青妇组织等部门单位和环保协会、环保志愿者的联系与合作。

(六) 做好舆情监测研判及处置工作。

(七) 开展环保志愿者服务活动。

(八) 做好全市重点排污单位污染源自动监控工作。

(九) 做好生态云平台建设和应用推进工作。

(十) 做好水电站下泄流量在线监控系统数据日常调阅管理工作。

(十一) 抓好 39 个中心城市小溪河、九龙江等流域重点断面、水电站库区视频监控点位的运行管理工作。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按照项目有序执行，资金使用合规合法。

(三) 项目产出情况：大部分产出指标达到目标值。

(四) 项目效益情况：效益指标达到目标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部门负责人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小组，保证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2. 加强学习

认真学习《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龙财绩[2021]1 号）、《龙岩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龙财绩[2021]2 号）、《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布置 2021 年度市直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龙财绩[2021]3 号）；根据《龙岩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

法》的通知》（龙财绩[2021]2号）等相关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管理的理念。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生态文明教育力度有待提高。由于宣传教育资金不足，我市生态文明教育场所建设存在困难，生态文明教育能力建设有待加强。

2、宣传教育能力建设有待加强。宣传工作需要积极迎合公众不断变化的口味，才能做到寓教于乐、喜闻乐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方面，创新性不够，宣传教育能力有所欠缺。

3、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落实不到位。今年以来，多次发现已发布信息出现错敏字的情况，未能很好地落实“三审三校”制度，需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内容审核把关。

六、有关建议

1、加大生态文明教育力度，推动生态环境教育基地工作。中心将积极争取相关资金支持，推动我市生态文明教育场所建设，充分发挥生态环境类宣传教育场所作用和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示范作用。

2、加强能力建设，提高宣传教育工作成效。中心将进一步加强与宣传、教育、文明办等相关部门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社会团体之间的协作和联合，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根据相关要求，强化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生态环境宣教队伍能力水平。

3、严格信息发布审核制度。需要进一步督促相关科室、下属单位及派出机构，提高思想认识，严把报送信息的质量，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避免造成发布的网络信息内容对网络生态造成不良影响。

4. 单位应根据项目资金实际用途，在预算下年度项目资金时将工作经费预算列入转基本支出。

5. 加强与实施项目的相关单位沟通协调，及时纠偏，持续改进，确保绩效目标按期完成。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